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立信、信永中和、天健负责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由立信担任主审所对公司合并口径及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信永中和及天健担任参审所对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拟续聘立信负责公司2026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立信、信永中和、天健的基本信息具体如下：

（一）立信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

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仲裁）案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

				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	--	--	-------------------------------------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4) 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立信支付2026年度财务审计费用1,230万元，支付2026年度内控审计费用210万元，与2025年度持平。

2、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黄益龙，权益合伙人，于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业务超过14年，曾为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自2024年度审计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黄益龙于2025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2：刘旭，于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业务超过9年，曾为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自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刘旭于2025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安行，于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在立信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业务超过16年，近三年签署7家上市公司年报，近三年复核2家上市公司年报。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黄益龙、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安行、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旭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信永中和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共有合伙人 257 人，注册会计师 179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承办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数量为 383 家，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7 家。

2、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3、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信永中和支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50 万元，与 2025 年度持平。

（三）天健

1、基本信息

天健始建于 2011 年 7 月，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合伙人 250 人，注册会计师 2363 人，签署过

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天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9.6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6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4.65 亿元。2024 年度，天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56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审计收费 7.35 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0 家。

2、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处分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5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3 次，行政处罚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次，纪律处分 23 次，涉及人员 112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3、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天健支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347 万元，与 2025 年度持平。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地了解，经审议，认为其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良好的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同意本次续聘事宜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聘请2026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聘请2026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